

公告编号：2019-004

证券代码：400065

证券简称：博元3

主办券商：川财证券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元投资”)近日注意到有媒体刊登了名为《“车智汇”经营模式可能涉传销？亚美公司被通山法院冻结的账户已解除》的相关报道。

博元投资向重整投资人联合体之一广州亚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征询，广州亚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针对上述媒体报道做出了如下说明，现将相关说明全文公布如下：

广州亚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说明

一、报道简述

近日，我公司关注到相关媒体的文章，文章引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法院、通山县法院的行政裁定书内容，即广州亚美的支付宝账户及腾讯财付通商户号上的资金被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法院冻结、

广州亚美被通山法院冻结的账户已解除等相关内容。

二、澄清说明

我公司是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占股比率为8.1%，我公司不参与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湖南常德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将我公司视为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我公司已积极配合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就有关情况进行调查及说明。经过积极有效地沟通，我公司已申请尽快对相关账户进行解冻。

广州亚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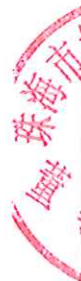
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说明

一、报道简述

近日，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州亚美”）关注到相关媒体的文章，文章引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常德市武陵区法院、通山县法院的行政裁定书内容，即广州亚美的支付宝账户及腾讯财付通商户号上的资金被常德市武陵区法院冻结、广州亚美被通山法院冻结的账户已解除等相关内容。

二、澄清说明



公司就相关媒体引用的中国裁判文书网上常德市武陵区法院、通山县法院的行政裁定书内容进行了核实，现作澄清说明如下：

（一）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公司一直专注于车联网大数据的研究及应用，拥有国内实力强大的车联网研发和管理团队，现有员工 400 多人，其中专职研发人员 200 余人。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逐步完成基于大数据的汽车生态链建设，已覆盖汽车销售、汽车维保、汽车金融等多个领域，并提供和政府、汽车厂商、后市场服务商、金融保险、电信运营商等跨行业的车联网及智能交通信息管理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车智汇”智能硬件设备采集数据，打造了一个以“车载智能终端+移动客户端+大数据平台”为核心，提供汽车安全监测、驾驶评测、油耗评估、保养顾问、智能路线规划等涉及车辆管理、汽车出行、汽车 O2O 服务的车联网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

广州亚美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广东省科技厅认定的广东省车联网大数据建设与应用（亚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车智汇产品获得工信部入网许可证和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证书，成为中国移动等运营商的一级库入库产品，相关技术和产品申请了 53 件专利、26 件著作权和 257 件商标。公司为保险、通信运营商、主机厂、汽车后市场、政企车队提供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

（二）车智汇 OBD 终端是广州亚美自主研发的车载智能产品，是广州亚美车联网大数据平台采集车辆数据的基础工具，一直以来广州亚美只负责车智汇产品的研发及生产，产品的全国销售工作外包给广



州亚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负责。

广州亚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各地经销商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存在个别经销商未按照公司销售制度和政策开展工作，发生偏离公司销售制度和政策的销售行为，导致在湖南常德、湖北通山的个别经销商被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问询，甚至发生湖南常德、湖北通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广州亚美相关银行账户进行冻结的情况。事情发生之后，广州亚美及时与湖南常德、湖北通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积极有效的沟通，配合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就有关情况进行调查及说明。经过沟通，目前广州亚美被通山县法院冻结的有关银行账户已解冻。广州亚美正积极与湖南常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有效的沟通，申请尽快对相关账户进行解冻。

鉴于广州亚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出现的经销商未按照公司销售制度和政策开展销售工作的情况，广州亚美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取消了广州亚美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的全国总经销商授权，并于同日授权广州凯利亚美科技有限公司为车智汇全国总经销商，由其负责车智汇产品的全国销售工作。

（三）目前，广州亚美对车智汇产品的全国总经销商广州凯利亚美科技有限公司提出了严格要求，广州凯利亚美科技有限公司也加大对全国经销商的管理和监督力度，建立完善有效的监督机制。

附件：湖北省通山县人民法院行政裁定书（2018）鄂 1224 财保 340 号

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6日

博元投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 <http://www.neeq.com.cn/>。博元投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亚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说明》附件：湖北省通山县人民法院行政裁定书（2018）鄂1224财保340号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7日